

债券代码：175735.SH
债券代码：175969.SH
债券代码：188564.SH

债券简称：21 新师 01
债券简称：21 新师 02
债券简称：21 新师 03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人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AIDA SECURITIES CO., LTD.

2023 年 1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达证券”、“受托管理人”）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者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作为财达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发行人总经理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王雪梅女士，1975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历任乌管局104团新工建材厂会计、三产办会计；农十二师104团三产办会计；新疆德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会计、工会主席，副经理；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管理部副经理，工程部经理，工程总监，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二）人员变动的情况和依据

依据2022年7月1日发行人公告，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会决议同意免去王雪梅同志总经理职位。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会决议同意聘任陈焱同志为公司总经理，陈焱同志未持有发行人股权及债券。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陈焱女士，1972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新疆八钢动力厂电工；新疆八钢动力厂文秘；新疆八钢能源中心文秘；新疆八钢董事会办公室文秘；新疆八钢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宝钢集团新疆八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新疆兵团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其间：兼新疆希望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新疆希望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新疆元水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其间：兼新疆元水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其间：兼新疆天恒基城市发展运营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现任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会决议同意聘任陈焱同志为公司总经理。本次人员变动的工商备案手续正在办理中。

二、影响分析

根据发行人发布的公告，本次总经理变动系公司运营过程中正常的人事变动，不会对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决议有效性产生影响，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影响，本次总经理变动后，发行人治理结构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财达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将密切关注发行人日常经营及财务状况，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